

#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MB2F2230320253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11NMB2F2230320253201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## 一、服务内容

速率（带宽）：700M

类型（城域网专线上网/光纤专线上网）：

光纤专线上网

## 二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贰拾肆万叁仟元整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户：8888015000012078

## 三、服务期限、地点

服务期限：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。

服务地点：崇明区翠竹路1501号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鉴于本合同模板无法修改，本合同第二条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以本条款为准：合同款项将根据财政预算实际到账情况，于2026年11月予以支付。

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，使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## 五、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合同双方：

甲方：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

地址：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1501号333

2025年12月29日

乙方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200号

电话： 13636584861

联系人： 吴柳宣

电话： 13800210021

联系人： 郑佳钧

开户银行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号： 8888015000012078

